

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2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1、董事薪酬方案

- (1) 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薪酬为每年 10 万元（含税）；
- (2) 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，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，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。

2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固定薪资和浮动薪资两部分组成：其中固定薪资按已签订的《劳动合同》执行，按月发放；浮动薪资根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计算，按季度/年度发放，年终根据公司利润和业绩完成情况发放奖金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二、监事薪酬方案

在股东单位、公司及其子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单独领取基于监事职责的津贴。与相关单位已签订的《劳动合同》的监事，薪酬按劳动合同执行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、规模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，薪酬的发放程

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，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2022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7 日